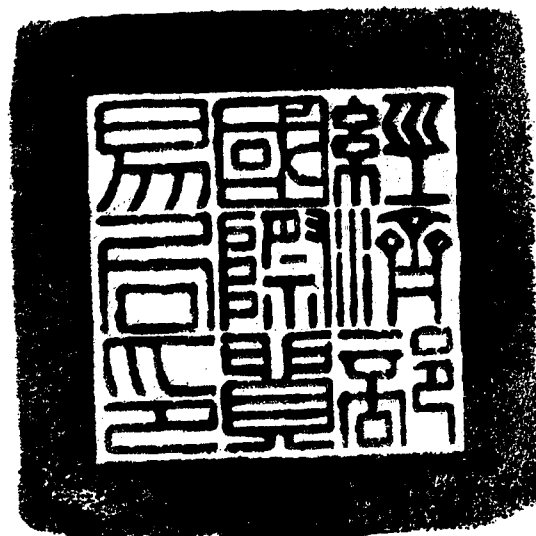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	/ /	保存 年限
--------	-----	----------

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0月4日
發文字號：貿服字第1050152469號
附件：無



主旨：公告自即日起CCC2804.61.20.00-6項下之「太陽能級矽晶棒」及CCC2804.61.90.00-1項下之「太陽能級矽晶錠」申請以我國為原產地之原產地證明書，其重要製程指矽原料經高溫熔料與晶體成長並控制電阻之過程，且其產品電阻值應小於或等於15 ohm-cm。

依據：「原產地證明書及加工證明書管理辦法」第5條第1項第2款。

局長 楊珍妮 公出

副局長 陳正祺 代行